

武汉市人民政府文件

武政〔2022〕7号

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文化产业发展 “十四五”规划的通知

各区人民政府,市人民政府各部门:

经研究,现将《武汉市文化产业发展“十四五”规划》印发给你们,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

武汉市文化产业发展“十四五”规划

为加快健全现代文化产业体系,推动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,依据我市“十四五”发展规划编制工作总体安排,特制订本规划。

一、现实基础

“十三五”期间,我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,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、省人民政府工作要求,坚持守正创新,大力开拓进取,加快推进文化强市建设,文化产业总量持续增长,文化体制机制不断创新,新型文化业态发展壮大,文化融合深入推进,文化品牌效应持续放大,文化发展环境不断优化。

(一)综合实力逐步增强。“十三五”期间,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助推武汉全面建成小康社会。2019年,全市文化产业增加值811.98亿元,比2016年增长70.13%,占全省比重为45.62%,占全市GDP比重为5.01%。

(二)企业培育成效明显。2019年,全市共有规模以上文化企业972家,比2016年增加467家;2020年,全市规模以上文化企业营业收入总额2036.67亿元,比2016年增长98.3%,企业质量效益持续向好。

(三)产业集聚初见成效。东湖高新区获批国家文化产业出口基地。武汉东湖国家文化和科技融合示范基地、武汉创意天地、华中国家数字出版基地(华中智谷)、红T时尚创意街区等骨干园

区进一步做大做强。认定市级文化科技融合示范园区 19 个、市级特色文化产业园区 20 个。

(四) 产业特色更加彰显。“十三五”期间,我市先后荣获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全球创意城市网络“设计之都”、国家级文化和科技融合示范基地(单体类)、国家级文化消费示范城市等荣誉称号。先后成功举办金鸡百花电影节、华语青年电影周、武汉国际杂技艺术节、国际武汉斗鱼直播节、中国游戏节、武汉时装周、武汉设计双年展等大型文化活动。

(五) 融合发展日益深入。深化东湖高新区国家级文化和科技融合示范基地建设,武汉理工数传、武汉语联网公司入选国家级文化和科技融合示范基地(单体类)。成立文化金融服务中心,推进“国家文化和金融合作示范区”创建。

“十三五”时期,我市文化产业发展虽然取得明显成效,但仍存在一些短板与不足,主要表现在:一是文化企业整体能级不高,规模以上文化企业数量不大,文化产业领军企业不多;二是文化融合创新不足,文化资源挖掘、整合、利用不够,文化与金融、制造业、农业和旅游等产业融合发展还有待进一步提升;三是文化供给水平不高,具有国际国内影响力的优质原创文化精品不多,文化消费释放不够充分;四是文化政策环境不优,在影视、电竞、园区建设等领域政策供给相对薄弱,部分区文化经济政策扶持力度不大。

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,国际经济、科技、文化等格局发生深刻调整。新发展阶段带来新机遇和新挑战,危机并存、危中有机、危可转机。文化产业发展长期向好的态势没有变,文化

企业以高质量文化供给增强人民群众文化获得感、幸福感的发展目标没有变,文化消费将迎来补偿性增长的趋势没有变。武汉作为高新技术产业基地、首批国家级文化和科技融合示范基地,将为文化产业特别是数字内容产业的创新发展创造有利条件。随着中部地区崛起、长江经济带等诸多国家战略全面实施,武汉城市综合能级将会得到有效提升,将为文化产业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动力支持。

二、总体要求

(一)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,充分认识坚持“两个确立”的决定性意义,增强“四个意识”,坚定“四个自信”,做到“两个维护”,牢记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湖北武汉时的殷殷嘱托,统筹推进“五位一体”总体布局,协调推进“四个全面”战略布局,立足新发展阶段,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,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,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文化建设,围绕举旗帜、聚民心、育新人、兴文化、展形象的使命任务,奋力推进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,着力提升文化产业首位度、创新度、融合度、美誉度和知名度,促进满足人民文化需求和增强人民精神力量相统一,加快建设文化强市,为奋力打造新时代英雄城市、全面开启武汉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征程奠定坚实基础。

(二)基本原则

1.坚持双效统一,惠民共享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,

遵循文化产品生产传播规律,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、促进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。积极推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一体建设,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工程,加强文化市场体系建设,扩大优质文化产品供给。发展新型文化消费模式,有效满足广大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,不断提升群众文化满意度和获得感。

2.坚持转型升级,释放活力。实施文化产业数字化战略,深入推进文化产业各领域数字化转型,促进文化企业联动转型、跨界合作,培育数字文化新业态。鼓励文化创意就业模式创新,支持基于互联网平台开展文化创新,激发全社会文化创意创富活力。引导文化产业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,挖掘文化内需潜力,坚定不移促进文化产业持续健康发展。

3.坚持创新驱动,融合发展。深入实施文化和科技融合发展战略,着力提升文化产业数字化发展的服务能力和赋能水平。大力实施“文化+”发展战略,充分发挥文化产业的渗透、融合与提升作用,促进文化产业与科技、金融、旅游、体育、商贸、制造、农业等产业融合,催生新技术、新工艺、新产品,满足新需求。

4.坚持改革增效,内部挖潜。深化文化体制改革,持续推动文化体制机制创新,进一步解放文化生产力,释放文化体制改革“红利”,激发文化单位创新创造活力。扎实推进文化领域供给侧结构性改革,不断提高供给效率。注重需求侧管理,形成文化需求牵引供给、供给创造文化需求的更高水平动态平衡。积极推动文化内容、形式、技术与商业模式创新,加快提升武汉文化产业核心竞争力。

(三)发展目标

到 2025 年,形成产业实力突出、行业特色鲜明、空间布局合理、创新动能强劲、要素集聚充沛的文化产业发展格局;文化产业作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的地位进一步提升,在加快建设国家中心城市、长江经济带核心城市中的作用进一步增强;推动文化产业转型升级和跨界融合,加快建设中国数字创意之都,助力打造新时代英雄城市。具体目标为:

——文化产业的支柱性产业地位进一步巩固。到 2025 年,文化产业增加值占全市 GDP 的比重达到 8%左右;培育规模以上文化企业达到 1500 家;新增市级文化产业园区 10 个,聚集文化企业 3000 家。

——大力实施文化产业创新驱动发展战略,深入实施文化和科技融合示范工程,文化创新能力进一步提高。到 2025 年,新增文化类高新技术企业 50 家,新增文化众创孵化空间 10 个。

——文化消费潜能进一步释放,文化消费水平进一步提升。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示范城市建设取得新进展,发挥在全国的示范引领作用,创建国家级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。到 2025 年,引进 10 个以上知名展会品牌,支持 10 个展会品牌做大做强,培育 10 个展会品牌提档升级,引导 10 个展会品牌加快成长。

——对外文化交往聚合高地功能进一步凸显。每年举办 10 场以上重要对外文化交流活动。每年举办 20 场武汉旅游海外推介活动,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旅游目的地,到 2025 年,接待入境旅游人数达到 360 万人次。进一步放大设计之都、直播之城等文化品牌效应,精心培育一批品牌文化企业、文化产品与节展赛事。

——积极推进国家级文化和金融合作示范区创建工作。文化金融产品进一步丰富,文化金融服务进一步提升,文化资本市场进一步活跃,到 2025 年,新增上市以及新三板挂牌文化企业 10 家。

三、空间布局

以重要城市文化空间和重点文化产业项目为节点,依托各区优势、紧盯发展大势,规划形成武汉文化产业发展“一核、一轴、两带”总体布局。

“一核”:集中打造“长江文明之心”,以长江、汉江交汇的南岸嘴为原点,以武昌古城、汉口历史文化风貌街区和汉阳月湖、龟北、归元等片区为主体,建设武汉历史人文展示区。其中,打造汉阳龟北片国际文化交往中心,建设文化创意交互区、人文经济交流区、生态文化展示区;提升月湖片琴台中央文化艺术区文化集聚区影响力,实施文化艺术场馆提档升级;完善归元片区国际交往服务功能,争取落户国际组织、跨国公司总部和国际专业机构,积极承办国际会议、会展、文旅活动。打造汉口历史文化风貌区,建设老汉口慢生活文化风情街区、长江文明体验区、文化商务区,大力发展创意设计、旅游休闲、艺术品交易等产业。重点推进武昌古城片区核心区蛇山北坡、斗级营片、农讲所片、东西城壕片、昙华林片改造,集中展示楚文化、辛亥首义文化、学府文化等,打造滨江生态景观旅游带、楚河汉街文旅带、国家级夜间消费带等功能区域,通过文化业态丰富与创新,带动城市保护与更新有机衔接。

“一轴”:以“长江文明之心”为原点,在长江主城段(三环线以内)重点建设“长江文化轴”,高水平建设一批文化旅游、滨水主题

景观项目,实施历史风貌街区整治项目微改造,提升夜景亮化功能,完善配套设施,美化天际轮廓线。串联沿长江及相关区域的重点项目、重要节点,着力推动文化创造创新,加快文化展示交流、综合演艺、时尚创意、文化科技等功能板块发展,支持创意设计、传媒出版、文化遗产、文化商贸、广告会展等重点行业发展。以“长江文化轴”为发端,沿长江向北延伸,建设长江新区文化创新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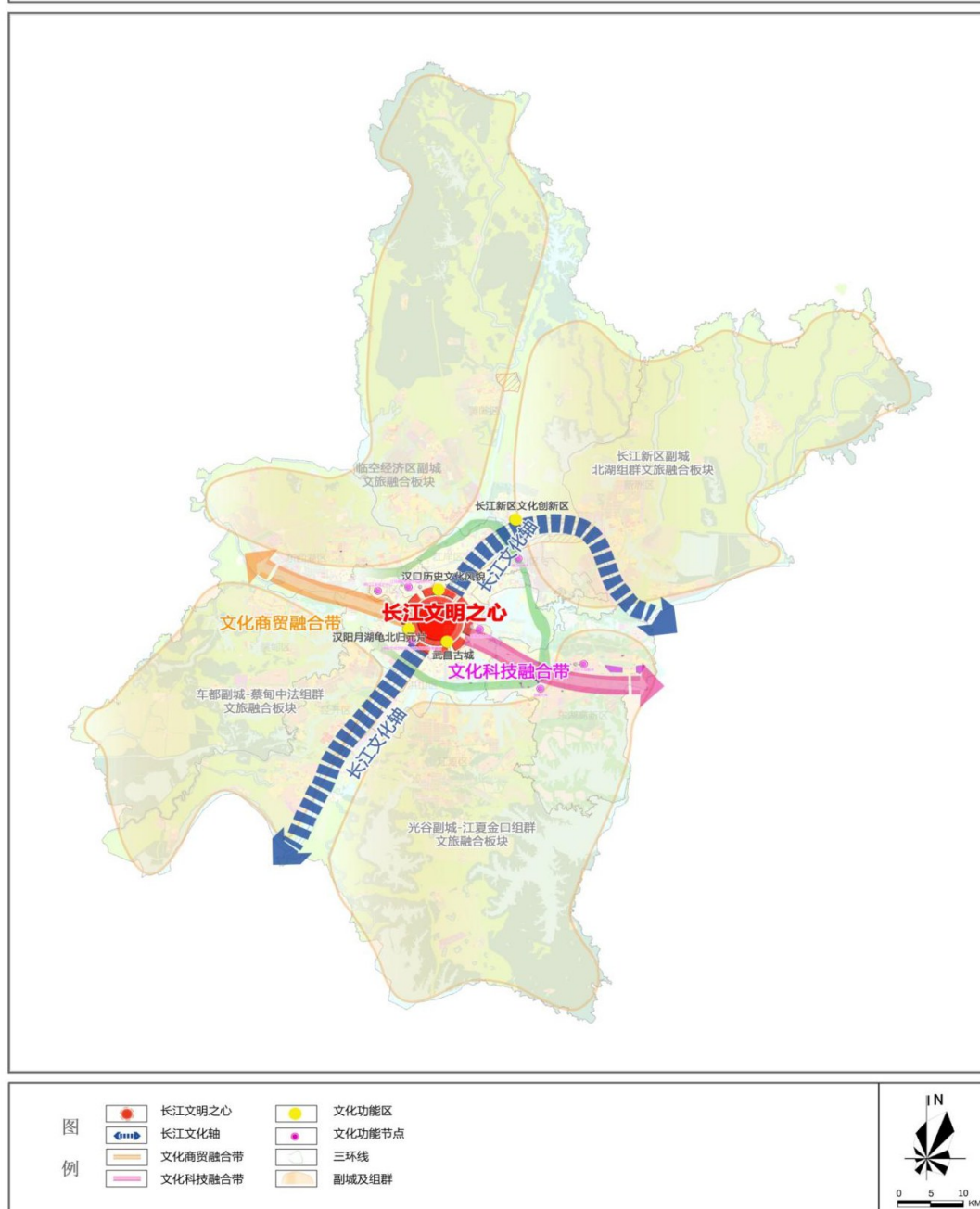
“两带”:按照武汉城市空间拓展方向,推进长江北片建设“文化商贸融合带”,长江南片建设“文化科技融合带”。其中,长江北片“文化商贸融合带”涵盖武汉经开区、江岸区、江汉区、硚口区、汉阳区、东西湖区,贯穿江汉国际时尚文化消费中心、汉正文化商贸中心、硚口工业设计中心,是武汉传统商贸及新兴商贸的聚集地;结合长江日报数字媒体城、武汉广电全媒体中心、武汉中心书城、武汉戏曲艺术中心、武汉图书馆新馆和汉正街地区改造等重点项目建设,发展文化商贸、出版传媒等重点产业,构建文化商贸服务体系,全面提升武汉文化商贸产品及服务的发展水平。长江南片“文化科技融合带”涵盖东湖高新区、东湖风景区、武昌区、青山区、洪山区,贯穿长江创意设计示范产业园、武汉创意天地、各高校文化创意产业园区及街区、长江数字文化产业园、红房子亮点片区、中国光谷电竞产业基地等项目,是武汉文化科技创新转型升级的主要轴线;结合光谷文化产业板块的集中建设,重点发展文化科技融合产业、创意设计产业,全面提升武汉文化科技创新驱动水平。

此外,蔡甸区、江夏区、黄陂区、新洲区深入挖掘传承“知音”文化、京剧谭门、木兰文化和问津文化等文化品牌,加强创意设计、

文博会展、文化智造等产业布局,建设文化产业集聚区;立足自然山水资源发展赏花经济、滨水生态旅游等文旅产业,推进文化+农业+旅游,发展既体现区域特色又融入现代元素的文旅休闲产业。

武汉市文化产业发展“十四五”规划

空间结构规划图



四、主要任务

(一)重要领域

1.数字创意产业。顺应数字经济、线上经济发展大势,深入实施文化产业数字化战略,加快发展数字创意领域新型文化企业、文化业态、文化消费模式,壮大动漫游戏、云出版、云翻译、“直播+”等“长板”,推动数字内容产业“数字创意——移动互联创意——智能科技创意”迭代。

(1)增强泛娱乐数字内容创意创新聚集能力。紧盯网络直播、短视频、电子竞技等行业风口,形成覆盖内容生产、传播发行、渠道拓展、衍生品开发等业务的产业链条,巩固提升泛娱乐数字内容产业聚集发展态势。支持两点十分、艺画开天等武汉本土动漫企业发展,培育具有武汉地域特色、民族特色、国际国内影响力的优质动漫品牌、动漫形象和动漫作品,推动以数字化生产、网络化传播为特征的动漫产业发展。完善电竞产业生态圈,打造成成熟的游戏研发、制作、发行、赛事、俱乐部、直播等电竞产业链,建设一批电竞产业园和电竞场馆,支持世界顶级电竞联赛在汉举办,打造电竞产业集群。推动斗鱼直播、抖音等为代表的网络直播业快速发展,创新“直播+”模式,繁荣线上线下相结合的“网红”直播、游戏直播、电商直播、公益直播产业生态。建立政府引导、企业主导的线上线下重大泛娱乐文化活动举办机制,支持举办国际武汉斗鱼直播节、中国数字创意科技展暨中国游戏节、英雄联盟城市赛等重大节会活动,打造具有全国影响的泛娱乐文化创新源和聚集地。

(2)建设国内领先的网络文化创意创新基地。加强新兴网络

文化形态、网络信息集成传播引导技术、新型文化生活服务集成应用技术、网络社会系统安全监控监管技术等前沿领域技术研发和应用,构建创新驱动、人才驱动、价值驱动的网络文化创意产业生态。依托新一代信息技术推动文学、影视、音乐等优质文化产品内容创意、生产制作、营销传播,支持传统文化行业开展网络文学 IP 运营,拓展基于移动互联网的“书影联动”IP 孵化+全产业链延展,打造网络原创文学、微博、网络剧、微电影等新兴领域汉派网络文化品牌。依托腾讯、百度等区域总部,构建东湖高新区——江夏区数字文化创意产业带,打造“文漫影游”产业融合创新基地。支持 5G、物联网、大数据、区块链等新技术在文化创意领域广泛运用,完善信息通信、软件服务等数字产业链,加快金融、物流、零售、旅游等生活性服务业和服务贸易数字化进程,大力发展文化创意领域平台经济、共享经济、众包众创、个性化定制等新模式、新业态,积极打造以数字创意为核心竞争优势的国家文化出口基地。

(3)发展高端文化制造。聚焦发展数字化制造和智能设计产业,结合新基建信息技术,鼓励高技术含量数字产品研发、产业基础及配套设施开发,在文化制造领域着力导入数字经济、智能制造、智能网联和新一代工业制造项目,促进文化生产性服务业与生活性服务业紧密结合,培育文化制造高端化发展新动能。鼓励设计、制造一体化运营,延伸上下游产业链,大力发展文化装备制造产业,开发基于舞美效果、家庭影院等需求的舞台设备及控制系统,研发新一代 LED 演播室、舞台用专业设备,发展电声乐器、电子音像效果器等音乐娱乐产品,推进标准、内容和技术装备协同创新。

发展文化智能终端制造业,加速现代传感、智能控制、移动互联、工业设计等技术与家居文化消费融合,推动智能电视等文化设备研发制造,加快推广可穿戴设备、智能硬件、沉浸式体验平台。依托武汉大学科技园、华中科技大学科技园等,打造江南片区环湖数字文化科技产业发展圈,推动国家网络视听产业园、光谷人工智能产业园、5G+智慧广电产业园等重点项目建设。发展个性文化制造业,加快人工智能、3D 打印、新型显示、5G 超高清等技术在文化领域的研发应用。

(4)布局面向未来的知识经济体系。大力推动智能技术、增强现实、虚拟现实以及云计算、大数据、区块链等新兴数字技术与文化产业结合,支持文化企业运用新一代信息技术拓展传统文化生产内容与形式,积极发展数字阅读、在线教育、知识付费、短视频等新型文化业态。加强 IT 底层标准、架构、产品及生态构建。着力加强操作系统、数据库、中间件等文化基础软件,以及办公自动化(OA)、企业资源计划(ERP)、办公软件、政务应用等文化应用软件的研发应用,大力建设国家网络安全人才与创新基地,推动网络安全相关新产业、新业态、新模式持续创新。

专栏一 数字创意产业重点项目

国家网络视听产业园、华中智谷项目二期、中国电子云全球总部、长江数字文化产业园、硅谷小镇、中南民大科技园、北辰光谷里、武汉创意天地二期、华农里梦想岛直播产业园

2.创意设计产业。深化文化创意、设计服务与相关产业融合

发展,不断扩大武汉“世界设计之都”品牌价值和影响力,着力打造以工程设计为龙头、工业设计为纽带、时尚设计为前沿的文化创意、设计服务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生态,通过促进创意设计产业高质量发展,更好为武汉经济社会发展与城市建设赋能。

(1)建设工程设计产业集群。巩固武汉工程设计产业优势,大力发展工程建设全过程咨询等设计业务,支持龙头设计企业拓展国际市场,依托长江左岸创意设计城、中建科技产业园等载体,吸引国内外高端工程设计企业来汉设立总部,打造全国性工程设计交易中心和资源配置中心。培育更多十亿元级规模领军企业,打造一批百亿级工程设计产业园区(企业),形成增加值千亿级产业集群。

(2)打造工业设计武汉品牌。推动文化创意引领技术产品创新,加强工业设计核心技术和装备研发,形成整体技术集成解决方案。注重实景演出、主题公园等文旅融合关键技术研发和系统集成,以创意设计、研发设计提升文化旅游应用服务水平。建设工业设计集聚区,创建国家级和省级工业设计中心,促进工业设计向高端综合设计服务转变。提升广告创意设计水平,构建跨媒介、跨平台、跨业态的融合发展模式。

(3)精心打造“时尚之城”。大力发展以珠宝、服装饰品为重点的专业时尚设计服务,支持本土企业转型打造时尚创意产业园区,增强时尚设计产业联盟的聚合效应。办好武汉时装周、武汉创意设计大赛等品牌活动,增强本地创意人才吸引力、创意资源聚合能力、创意品牌塑造力、创意价值传导力。

专栏二 创意设计产业重点项目

中建科技产业园、花山河国家亲水文创体验区、武汉设计之心项目

3.传媒出版产业。坚持正确政治方向、舆论导向、价值取向,坚持一体化发展方向,坚持移动优先策略,运用信息革命成果推动传统媒体与新兴媒体、传统出版与数字出版融合发展。

(1)打造国内一流的主流融媒体传播平台。坚持党管媒体原则,坚持正确方向、一体发展、移动优先、科学布局、改革创新,深入推进媒体融合发展,加强区级融媒体中心建设,实施全媒体传播工程。推动市属媒体流程优化、平台再造,有效整合各种媒介资源、生产要素,实现信息内容、技术应用、平台终端、管理手段共融互通,牢牢占据舆论引导、思想引领、文化传承、服务人民的传播制高点。推进全市互联网舆论主阵地“1+15+N”长江融媒建设,推动主力军进入主战场,加快建成具有武汉特色、全国影响的副省级城市新型主流媒体,提高新时代新闻舆论传播力、引导力、影响力、公信力。推动市属媒体创新生产经营机制,优化资源结构和产业经营体系,延伸新闻出版价值链、产业链、创新链、人才链,做优做强新闻主业,提升核心报刊、栏目、节目、图书等内容产品质量与影响力。加快建设枢纽型媒体智库,支持建设智能型媒体。

(2)构建内容卓越技术领先的数字出版产业生态。推出以阐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、讲好中国故事、武汉故事为主题出版物。鼓励武汉出版集团积极推进技术、产品、服务和商业模式创新,做大做强数字阅读产业,带动网络文学、网络

出版、数字期刊、学习教育及衍生产品开发等相关行业发展,抢抓绿色印刷发展机遇,积极推广数字化技术应用,促进行业转型升级。健全图书产品无纸化线上生产体系,培育优质纸数融合产品。依托出版融合发展(武汉)重点实验室等国家级科研机构,推广以信息内容与知识服务为主要商业价值的运营模式,支持理工数传等数字出版龙头企业发展,构建全新出版融合生态系统。推动实体书店创新升级,探索“线上+线下”“阅读+体验”的综合消费模式。

(3) 塑造品牌鲜明多元发展的影视文化产业链。着力培养和引进影视创作领军人才和优质团队,积极吸引影视文化制作机构落户。支持弘扬主旋律影视作品在汉取景、拍摄、制作、发行,加强优秀剧本创作,推出一批“叫好又叫座”的汉派原创影视精品。推进影视拍摄基地建设,发展影视制作、经纪服务、策划营销、人才培养、旅游休闲等配套产业,促进院线经营、票务销售、衍生品开发的数字化和标准化。支持符合条件的互联网企业开展网络视听产品开发营销,发展网络影视平台。加强新型电影院线建设,推动天河院线提升综合实力和品牌价值,努力跻身全国电影院线 20 强。持续推动农村公益电影放映,完善政府购买影视文化产品服务机制。办好“华语青年电影周”等重大影视文化产业活动。

专栏三 传媒出版产业重点项目

长江数字媒体城、武汉广电全媒体中心、武汉中心书城、楚天传媒产业园、湖北广电传媒基地、出版城园区二期、华语青年电影周

4.文化旅游休闲产业。争创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示范城市、国家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、国家级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,建设国际滨水休闲旅游名城。

(1)充分激发文化演艺产业活力。振兴武汉戏曲“大码头”。加强精品剧目创作,精心打造优秀剧目和剧本。深入实施汉派文艺作品质量提升工程,抓好题材策划和剧本创作,完善重点剧目评价考核机制,深化国有文艺院团改革,以演出为中心环节,完善内部机制,激发生机活力。加强戏曲演出交流,举办中华戏曲艺术节、全国戏曲名家名团武汉行等活动,提升武汉国际杂技艺术节影响力。推动汉派戏曲精品“走出去”,支持优秀剧目到外地巡演,提升汉派戏曲文化影响力。发展具有地方特色的文化演艺产品,做强“知音号”等演艺品牌。提升武汉剧院、中南剧场等演艺场所品质。鼓励和引导各类民营演艺场所、演艺团体和演出经纪机构健康发展。促进音乐产业发展,推出优秀音乐作品,打造琴台音乐节、东湖音乐节等品牌活动。

(2)着力提升文化旅游融合发展水平。以文塑旅,以旅彰文,促进文化和旅游产业联动发展。充分挖掘武汉红色文化资源,推出一批红色旅游路线。坚持市场化模式推动文旅业态融合,大力打造新型旅游演艺项目;推动东湖绿心生态保护与文化提升,打造东湖音乐公园,引入国际国内知名团队开展系列精品演出活动;提升节庆活动旅游价值和受众覆盖面,推动演艺精品和会节品牌转化为文旅融合产品。重点打造文旅信息发布平台,大力开展文旅产品营销,提升文旅产品开发和设计服务数字化、智能化水平。办

好中国(武汉)文化旅游博览会,培育一批国家级、省级旅游度假区,深入推进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示范城市建设。

(3)积极发展文化体育休闲产业。加快发展运动休闲业,大力培育体育动漫、体育衍生品等新业态。积极举办汉马、水马、铁马、天马、赛马、龙舟赛等大型国际性、全国性单项体育赛事,大力发展冬季体育经济,持续开展冰雪季惠民活动。支持建设以骑行、登山、水上运动、电子竞技等项目为特色的体育娱乐休闲基地。推动职业竞技体育与全民健身、体育培训相结合,支持文化体育融合特色园区建设发展。加快文化与健康产业融合,开发康养文创产品,建设智慧健康产业基地。

专栏四 文化旅游休闲产业重点项目

武汉百里长江生态廊道、东湖音乐公园、“红房子”亮点片区、文科生态园林、武汉野生动物王国、东西湖文化中心、紫薇都市田园二期项目、武汉甘露山文旅城、光谷国家教育营地文旅项目、光谷生态大走廊旅游专线一期工程及配套项目、武汉兰岛都市田园综合体

5.文化博览会展产业。聚焦本地文化优势特色,运用信息革命成果,拓展文博会展产业新载体、新模式、新空间,打造具有国际国内影响力的文博之都、会展之城、艺术品交易中心。

(1)打造中部地区会展产业新高地。支持健博会、机博会、光博会、桥博会等品牌展会做大做强。办好华中图书交易会、长江非遗大展等文化展会,提升会展策划、宣传、营销等环节文化内涵和

创意设计水平。办好中国(武汉)文化和旅游博览会、武汉美术双年展。培育会展龙头企业,完善会展业相关策划、广告、设计、翻译、旅游、经纪等支撑服务体系,拓展上下游产业链。支持本市文化企业以市场化运作方式举办和承办文化会展活动,吸引国内外知名重大会展落户武汉。重点支持武汉国际博览中心、武汉国际会展中心、中国光谷科技会展中心、车谷体育文化交流中心等会展场馆策划、引进和举办国际国内知名展会。

(2)健全文化遗产保护利用体系。推动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、创新性发展。加强红色文物、历史文化风貌街区、工业遗产等保护利用。充分发挥重点博物馆引领作用,加强武汉革命博物馆、武汉中共中央机关旧址纪念馆等革命文物保护利用,弘扬革命传统,传承红色基因。推动武汉博物馆、盘龙城遗址博物院等文化文物单位深入挖掘历史文化资源,拓展文化创意产品开发投资、设计制作和营销渠道,开发具有艺术性和实用性的文博创意产品,满足群众多元化、个性化文化需求。充分运用移动互联网、大数据、虚拟现实、视频直播等新技术开展网上“云博览”,创新展陈模式,丰富展示内容。

(3)打造国内一流的艺术品市场。依托中国地质大学(武汉)、湖北美术学院等高校艺术设计学科优势,培育艺术品鉴赏、收藏、拍卖、交易、展陈等领域人才团队。依托昙华林艺术街区、武汉创意天地等园区,加快艺术人才和资源集聚,加强本土原创,促进交流合作。规范发展艺术品线上交易,构建线上线下相结合的艺术品展陈、交易体系。培育、引进具有国际国内影响力的艺术品交

易、拍卖企业落户武汉,建立健全艺术品交易大数据平台、征信平台,着力打造中部地区文化艺术品展示交易中心。

专栏五 文化博览会展产业重点项目

武汉天河国际会展中心(一期)、汉口历史风貌区改造及旅游功能提升项目、巴公房子保护及活化利用项目、古德寺片区改造提升工程、得胜桥千年古轴项目、昙华林核心区、盘龙城国家考古遗址公园、明楚王墓考古遗址公园

(二)重点工程

围绕关键环节和领域,深入实施“八大工程”,为武汉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战略支撑。

1.市场主体培育工程。加强政策扶持,加大文化市场主体孵化培育力度,激发文化企业“源头活力”。

(1)加强文化招商引资。大力实施文化产业招商引资“一号工程”,围绕影视、电竞、直播、动漫游戏等文化业态开展产业链招商。加大文化企业总部引进力度,建立全市文化招商企业库、项目库,对重点企业、重点项目开展有针对性的“一企一策”联系服务活动,引进培育一批创新型领军企业。

(2)培育龙头文化企业。稳步推进市属国有文化企业改革,实现做大做优做强。推动长江日报传媒集团、武汉广播影视传媒集团、武汉出版集团成为拥有强大竞争力、创新力、控制力、影响力和抗风险能力的龙头企业。支持在汉央企、世界 500 强等企业集团拓展文化业务,组建文化企业,增强全产业链辐射带动作用。提

升骨干文化企业核心竞争力,积极借力资本市场,培育一批创牌打“板”领军企业。

(3)助力小微企业发展。强化对文化市场主体的金融支持,发展普惠金融,有效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。鼓励小微文化企业跨行业、跨区域开展知识产权、项目建设、平台运营、投资融资等交流合作,实现抱团发展、互惠共赢。鼓励中小文化企业向“专精特新”方向发展,支持文化市场主体“个转企”“小进规”“规改股”“股上市”。落实好文化产业惠企扶持政策,切实减税降费、减租降息,确保各项支持措施直达基层。

2.产业链条提升工程。加快健全现代文化产业体系,补链、扩链、强链,在创意设计、数字创意、文化制造等领域实施一批重大项目,提升产业基础能力和产业链水平。

(1)重构文化产业链。发挥武汉区位优势,高质量建设区域文化创新共同体。主动参与全球文化产业链重构,将信息技术、创意设计、智能制造等我市优势文化产业有机嵌入国际文化产业链、供应链,在“双循环”产业分工协作体系中抢占先机。鼓励支持市属主流媒体与武汉大学、华中科技大学等双一流高校、学科及科研机构,共建新闻传播研究应用一体化的生态圈与产业链,将人工智能和传播学研究成果与新闻生产实践紧密结合,实现产学研高效融合。

(2)优化城市文化空间布局。打造具有国际品质、荆楚特色、武汉魅力的城市文化空间体系。打造文化创意街区、城市文化公园、文化旅游长廊、特色文创小镇等文化功能区块,提升城市整体

文化氛围。规范发展市级各类文化产业园区,积极创建国家文化和科技融合示范基地、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、湖北省文化产业示范园区,鼓励引导园区开展形式多样的惠企服务,加速业态更新升级,形成有品质、有影响的文化地标和产业集聚区。统筹利用现有存量资源,鼓励以老旧厂房拓展文化创新集聚空间,打造更多网红打卡地。提升琴台中央文化艺术区、中山大道历史文化街区、昙华林历史文化街区等重点文化集聚区影响力,推进中国(湖北)网络视听产业基地等重点基地建设。

(3)完善文化产业合作体系。构建文化产业智慧共享体系,组织文化园区、文化企业开展跨区域、跨行业、跨领域交流合作,搭建文化产业合作平台,实现智慧交流、资源共享、项目合作。规范行业组织运作,发挥文化中介服务功能,搭建文化企业与政府间桥梁和纽带。

3.文化业态创新工程。推动新型文化企业、新型文化业态、新型文化消费模式健康发展,激活消费市场,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多元化的精神文化需求。

(1)推动文化产业数字化转型。大力发展数字文化产业,鼓励文化企业利用数字与虚拟技术开发线上文化产品,创新文化业态和消费模式。加快传统文化企业数字化转型步伐,培育一批文化数字转型服务企业和创新应用企业,促进演艺、文博、会展等传统文化企业主动发掘文化资源,实施数字化转型。鼓励龙头文化企业打造数字化平台,提供信息服务、交易撮合、数字化转型支撑、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等服务。

(2)发展数字化衍生服务。鼓励电子商务、信息服务等行业企业为文化企业提供各类拓展延伸服务。支持发展文化产业“新个体”经济形态,鼓励文化微商电商、网络直播等产业形态自主发展、分时就业,构建基于知识传播、经验分享的文化服务创新平台。引导线上多样化社交、短视频、直播平台等有序发展,支持文化产业微创新、微应用、微服务等,以数字技术为文化产品创作、生产、传播、消费赋能。

(3)拓展新商业模式。合理发展文化产业“宅经济”,促进直播等服务方式规范健康发展。结合居民消费结构和消费习惯变化,发展基于新技术的文化商业模式,促进文化企业生产、流通、服务降本增效。支持建设“无人营业”等“文化智慧小店”,打造文化生产性服务、生活性服务新模式。

4.文化消费升级工程。推动文化消费升级,改善文化消费条件,增强文化消费便利性,开辟文化消费新应用场景和新增长极,精心打造全国“文化消费之都”。

(1)优化文化消费平台。加快“武汉文惠通”平台提档升级,高水平建设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示范城市,升级文化消费服务平台功能,完善文化消费基础设施,推进内容精品化、生产智能化、传播数字化、终端移动化、消费便捷化。

(2)培育文化消费业态。依托数字经济、线上经济开发体验性强、参与度高的互动消费模式,鼓励探索“云综艺”“云展览”“云旅游”“云演唱会”等新型互联网文化消费形态,开发体验性强、参与度高的在线文化消费模式。振兴线下文化消费“夜间经济”,创

建国家级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,促进线上线下消费融合发展。

(3)构建文化消费长效机制。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,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文化惠民服务活动,培育市民文化消费习惯,加大文化消费激励力度,引导生产者持续提供优质文化消费产品和服务。营造良好文化消费环境,完善演出补贴制度,通过票价补贴、剧场运营补贴等方式,支持艺术表演团体提供优惠的公益性演出,鼓励在商业演出和电影放映中安排低价场次或者低价门票。发挥财政资金杠杆作用,由直接补贴文化经营单位向补贴居民文化消费转变,引导市民群众广泛参与文化消费。

5.文化投资优化工程。充分发挥市场对文化资源配置的重要作用,更好发挥政府引导作用,扩大文化产业投资有效供给。

(1)强化金融支持。积极创建国家文化和金融合作示范区,支持银行和融资担保、创投、保险等机构合作,促进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。鼓励文化企业在债券市场融资。积极发挥产业基金作用,吸引社会资本投资文化产业。用活用好贷款贴息等财政金融手段扶持文化产业发展。积极引导推进股权融资,鼓励文化企业进行重组、并购和上市融资。支持文化企业通过著作权或者股权等无形资产质押获得贷款,推动核心企业开展供应链金融创新。

(2)做大投资增量。大力实施文化产业招商引资,跟踪协调签约项目落地投产。坚持要素和资金跟着项目走,加快投资计划执行进度,不断优化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和引导基金效能。

(3)优化资源配置。分类实施文化产业重大项目建设,完善重点项目协调推进机制,切实做好文化新基建、智能文化制造、公

共文化服务等领域重大项目储备和前期工作,统筹用好建设用地指标。推进文化产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,提高产业资源配置效率,在物联网、数字经济、智能制造等领域培育新的增长点。

6.文化产业融合工程。深入实施“文化+”战略,推动文化产业与相关技术领域、产业门类、应用场景深度融合,实现文化业态跨界创新。

(1)促进文化与科技融合。深入实施文化科技创新驱动战略,助力建设国家科技创新中心。充分运用武汉科教优势助推文化创新,构建覆盖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文化和科技融合创新体系。加强文化创作、生产、传播和消费等环节共性关键技术研究,开发内容可视化呈现、互动化传播、沉浸化体验技术应用系统平台与产品。支持文化科技成果产业化推广,加快文化和科技融合成果从样品到产品再到商品的转化。加强以企业为主体的文化科技创新体系建设,扶持高新技术文化企业,壮大高端创意设计、智能文化终端制造、3D打印、“直播+”、云出版、云翻译等文化科技产业,高水平建设国家文化和科技融合示范基地。

(2)深化文化与旅游融合。统筹推进文化与旅游资源、市场、品牌整合,打造高质量文化旅游景区、场馆、会节、产品,用文化价值提升旅游品质,用旅游市场丰富文化业态。支持文化旅游场馆、景区健康运营、改造提升,打造夜赏美景、夜游场馆、夜观剧目、夜品美食等丰富多元的“夜武汉”,打造国际文化旅游目的地。

(3)促进文化与体育康养融合。积极发展体育竞技表演、大众体验体育、电子竞技等新型文体业态,支持“汉马”等品牌赛事

与荆楚文化深度融合,扩大影响力。紧盯健康养生、绿色环保等生活新需求,积极开发娱乐休闲消费产品和服务,引领生活方式“绿色革命”,倡导生产方式“绿色转型”。

7.文化品牌塑造工程。努力弘扬和传播红色文化、优秀传统文化,彰显“楚风汉韵”文化特色,展现敢为人先、追求卓越的城市精神,把思想深刻、品质精良的武汉文化名牌推向全球。

(1)弘扬武汉经典文化品牌。着力设计一批红色精品旅游线路、开发一批红色文创产品、创作一批红色文艺精品、打造一批红色城市品牌。整合红色文化资源,打造红色文化产业集聚区,设计精品旅游线路,建成全国知名的红色旅游目的地。着力打造绿色文化品牌,利用武汉两江交汇、湖泊云集、山水相映的秀丽自然风光,大力培育绿色生态文化品牌,实现与文化产业有机融合。设计打造“樱花游”“研学游”等高校文化品牌,增强武汉对年轻人才吸引力。创新琴台音乐节、国际杂技艺术节、东湖音乐节等品牌活动,继续擦亮武汉“楚才”文化名片,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,促进汉语传播和文化交流。

(2)提升武汉时尚文化品牌。做强光谷文创产业,丰富自主创新文化内涵,高水平建设运营、宣传展示国家文化和科技融合示范基地品牌价值,进一步推动武汉科教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、文化优势,打造华语青年电影周、武汉创意设计大赛、中国(武汉)游戏节、英雄城市电竞嘉年华、光谷电竞嘉年华等文化创新品牌。丰富武汉设计双年展、武汉时装周等品牌会节文化内涵,打造时尚性、体验感俱佳的潮流文化盛典。

(3)健全文化品牌支撑体系。加大以原创内容为基础的品牌培育和IP开发力度,选树一批有价值、有声誉、有市场的文化品牌。建设文化产业品牌资源库、创意素材库,推动市场主体信息共享、优势互补,储备一批后备文化品牌。建好用好文化版权交易平台,推动优秀文化作品加速转化为优质文创产品,坚持政府引导、市场驱动,培育武汉文化产业品牌。

8.文化“走出去”工程。开创文化开放合作新局面,更好发挥文化产业支柱性作用,助力打造国际文化交往中心。

(1)坚持文化开放合作发展理念。积极融入“一带一路”“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(RCEP)”,挖掘国内市场潜力、拓展海外市场空间,锻造开放包容的文化产业生态。大力拓展文化出口渠道,开展境外文化领域投资合作。大力发展文化数字贸易,打造“数字丝绸之路”重要节点城市。以“国际化、专业化、品牌化和产业化”为方向,进一步办好外向型文化节会活动,打造国内一流、国际知名的对外文化展示交易平台。

(2)大力发展文化产业对外开放载体。充分发挥中国(湖北)自由贸易试验区投资自由化、贸易便利化等优势,大力发展文化服务贸易,支持东湖高新区高水平建设国家文化出口基地,推动文化产业集聚发展,促进文化产品和服务出口;鼓励企业打造文化品牌,争创国家文化出口重点企业、重点项目。鼓励外向型文化企业完善海外营销网络,开拓跨境电商等新型文化贸易方式,推动文化产品和服务出口转型升级。高水平建设世界“设计之都”,高质量推进“万里茶道”联合申遗,高层次开展文明交流,办好“大河对

话”国际论坛等合作交流活动。

五、保障措施

(一)加强党的领导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坚持党对文化产业发展工作的领导,坚持文化产业发展的正确政治方向、价值取向、舆论导向,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、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,把党领导文化产业工作的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,切实加强文化产业发展工作的组织领导与统筹协调。建立健全重点领域、关键岗位管理制度,坚定不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 and 党风廉政建设向纵深发展。完善全市文化产业发展领导机制,进一步发挥市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统筹、调度、督办、推进作用,健全联席会议、信息共享、招商引资、考核激励等机制。

(二)加大财政投入。贯彻落实国家和省、市出台的文化产业扶持与优惠政策。加强文化经济政策精准供给,着眼加强文化市场体系建设,扩大优质文化产品供给,实施文化产业数字化战略,不断完善文化产业政策体系。进一步用好市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,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优化市文化产业投资基金管理运营方式,放大财政资金杠杆效应,积极引导社会资本投资文创项目。灵活运用政府购买服务、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等方式,推进新型文化产业示范项目建设。通过政府采购、发放文化消费券等方式激发文化消费活力,培育新型文化消费模式。

(三)集聚发展资源。积极鼓励盘活存量土地资源用于发展文化产业,支持利用空余或者闲置工业厂房、仓储用房等存量土地资源兴办文化产业项目。对我市重大文化产业项目用地,优先纳

入年度新增建设用地计划予以重点保障。围绕版权“确权、评估、抵押、交易、变现”等环节,创新理念与思路,办好华中国家版权交易中心,探索文化产业发展新路径,增强文化要素聚合效应。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服务,鼓励和促进知识产权评估机构发展,建立版权侵权举报制度,依法严厉打击侵权行为,提高知识产权创新能力。

(四)完善人才保障。深入实施武汉文化艺术人才培育工程,以文化产业园区(基地)和业内领先企业为重点,不断推进培养体系、协作机制和资源平台建设,调动社会力量广泛参与,大力培育引进文化产业人才。积极整合高校、企业和协会等资源,加强实践型、应用型、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培养。充分发挥我市科教优势,发挥高校院所、文化企业、园区基地、众创空间、孵化器等作用,推动产学研用合作培养人才。大力实施文化产业“学子留汉”工程,持续打造人才服务平台,提升人才服务水平,营造鼓励创新、宽容失败的氛围,为文化人才在汉创新创业提供优质环境。

(五)优化营商环境。深入实施放管服改革,推动压缩文化类审批时限,提高审批效率,实现更多政务服务事项“网上办、掌上办、指尖办”,简化办事流程,降低文化企业经营成本。优化文化项目立项审批、内容审查等管理程序,建立绿色通道,为文化企业提供更加精准、便利、透明、高效的“一站式服务”。当好服务文化企业的“店小二”,完善“企呼我应”工作机制,构建文化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体系。加强文化产业重点行业协会建设,积极培育法律咨询、财务咨询、人才培养、风险投资、代理服务等专业中介服务机构

构。完善全市文化产业统计分析发布机制,重点抓好“四上”文化企业入库统计工作,落实文化企业新“入库”和“在库”文化企业营收增长奖励政策。

(六)加强法治保障。构建党委领导、部门负责、全社会共同参与的文化产业法治工作格局。深入实施文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,深化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改革,依法规范管理文化市场。加强网络视听、娱乐直播、文化权益保障等重点领域法治建设,强化文化产业领域立法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,增强监督实效,提升全市文化产业法治化水平。

抄送：市纪委监委机关，市委办公厅，武汉警备区，各人民团体，各民主党派。
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，市政协办公厅，市法院、检察院。
各新闻单位，各部属驻汉企业、事业单位。

武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22 年 2 月 28 日印发
